

东营交警联合市文明办放“大招”

驾驶员发生重大交通事故,将按照规定,撤销所属单位“文明单位”称号

文/片 本报记者 杨玉龙 通讯员 刘井泉

预防交通事故,从源头管理

“在交通事故的预防上,我们首先想到从源头管理。但仅仅依靠交警的力量是远远不够的,驾驶员所在地或者他们所属的单位最了解情况,需要借助他们进行提醒和教育。”东营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民警介绍,他们联合多部门加强单位对驾驶员的管理,从而达到减少交通事故的目标。

此外,交警还将对重大交通事故上报至东营市文明办和市综治办,“按照规定,将对驾驶员所属单位、所属乡镇等撤销‘文明单位’称号。”民警介绍。

“在文明单位评选中,较大级别的安全生产责任事故是‘一票否决’项,一旦造成了重大经济损失和人员伤亡,将取消‘单位文明’称号。”26日,东营市文明办综合科科长荆向民告诉记者,在对文明单位评选和撤销规定中,有多个项目是“一票否决”,如领导班子成员发生违法违纪问题、发生违反计划生育政策事件、发生刑事案件或重大治安案件等,其中有一项明确标为“发生较大以上级别的安全生产责任事故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人员伤亡”。

“‘较大以上级别事故’的判定也有一定的程序,需要与相关部门相配合。”荆向民介绍,涉及的交通事故,需要由交警部门报送重大交通事故情况,再由市文明办按照规定撤销所属单位“文明单位”称号。

对有“前科”的驾驶人进行“双管双控”

除了让所属单位加强教育,在应对有严重违法前科的驾驶员上,交警部门还联合辖区派出所,对五类驾驶员重点“照顾”,实行“双管双控”。

“因为早就有严重违法‘前科’,这些驾驶员发生交通事故率大,给道路交通安全造成较大威胁。”东营市公安局车辆管理所西城分所所长沈宝军介绍,对一年内酒后驾驶记录的、三年内有吸毒记录的、本记分周期内记分超过12分且单次记分6分以上记录的、本记分周期内有10次以上道路交通违法且有单次记录6分以上记录的、一年内发生一般以上道路交通事故造成人员伤亡承担主要以上责任等五类道路严重违法驾驶人进行“双管双控”。由辖区交警中队实行路面管理,由户籍地的派出所社区警务室进行列管,实行常态管理。

“以我们社区来说,我们对166个驾驶员进行了管控,加强提醒和教育。”东营公安分局文汇报出所嵩山社区警务室民警方勇介绍,派出所将依托警务室建立管理档案,并进行为期一年的教育管理。每周发送一次教育提醒信息,每半年至少一次采取教员授课、现场体验等方式进行集中培训。

据了解,派出所将依托道路交通安全重点对象管理平台,逐人建立《道路严重违法驾驶人教育管理登记表》和违法驾驶人走访调查记录,对列管期满的违法驾驶人,由县级公安机关交警部门牵头,治安、禁毒等部门参与,及时进行道路交通安全风险评估,作出继续列管或解除列管的评估结论,并在列管期满一周内书面通知居住地派出所。

“以前对很多规定感到模糊不清,在这里听讲一下就明白了,也知道了驾驶证换领等业务该怎么办,感觉很实用。”辖区市民王女士告诉记者,她还经常收到交警部门的短信提醒,“还会加强学习,在开车时更加注重遵守交通法规。”



26日,在嵩山社区警务室,来自东营交警支队的民警正在向学员讲课。

男子开快车躲狗致车辆失控 避让不及撞死路边行人

本报5月26日讯(记者 杨玉龙 通讯员 孙金亮) 十次事故九次快,车辆高速行驶时,极易因操作不当造成交通事故。5月11日,在广饶县李鹤镇发生一起交通事故,一辆黑色轿车因躲狗失控,撞死路边行人,冲进路边麦田。

5月11日下午1点27分,广饶县公安局122指挥中心接到群众报警,在广饶县李鹤镇小张村北不远处乡镇道路上发生一起交通事故,有人受伤,民警立即出警赶往现场。

据出警民警介绍,在事故现场,一辆黑色轿车车头东西停在路边麦田里,小轿车以南约二十米处路边还躺着一个妇女,经医生确认已经死亡。民警对事故现场展开勘查,发现在事故现场除了肇事轿车和死者及死者的自行车外,还发现在路面上有一只狗,而这只狗也已死亡,肇事轿车的前保险杠、右前大灯已经破损,前挡风玻璃也已破碎,车辆因冲入麦田中,整个车体四周全是泥土。

“当时车速一定非常快,轮胎侧滑印竟有72米!”民警介绍。在询问过程中,肇事司机代某也承认自己当时速度确实有些快,导致了紧急避让时,车辆失控,致一人死亡。经认定,代某承担此次交通事故的全部责任,因涉嫌交通肇事罪,已被广饶县公安局刑事拘留,现已进入检察院批捕阶段。



纯现房发售

交1万抵15万

阶层品位及生态哲学的人文宅邸

城市巅峰领地 稀世生态名宅

拥城市优越,借绿植葱郁,人则享宁静,出则见繁华。近河流观景,享园林惬意,据观景盛地,筑生活美学。结金辰品质,聚富海气度,弃闹市喧嚣,享贵族尊宠。踞高贵城央,崇星级服务,享至尊礼遇,得名流首选!



四室两厅两卫 约190m²

板式结构,超豪华设计,豪华主卧带卫生间、书房、衣帽间,尽显主人身份尊贵,超大景观明窗,自然美景尽收眼底。

咨询电话: 13325063686 18606464547

项目地址/现场销售接待中心: 西四路以东、淄博路以北(原区委区政府老院)
开发商: 山东金辰建设集团



以上内容解释权归黄三角早报所有